

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6年3月9日前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并于2026年3月10日以现场、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一十八条相关规定，审议事项较为紧急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董事夏明会先生、董事周军先生和董事李文茜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汪军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，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,000万元（含本数）闲置募集资金（含超募资金）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低风险、稳健型的理财产品，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、协定存款、通知存款、大额存单、收益凭证等，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同时，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，由公司财务中心实施具体相关事宜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审计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全票通过本议案。

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2.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11日